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表格 創業板 公司資料報表

個案編號: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證券代號(普通股): 8412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

保薦人名稱: 董事姓名: 開曼群島

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繩祖先生

劉思婉女士

吳承浚先生

非執行執行董事:

簡士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瑞熾先生 李立新先生 伍國基先生

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 的普通股 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名稱/姓名

緊隨資本化發行 及股份發售完成 後的股份數目 緊隨資本化發行 及股份發售完成 後在本公司已發 行 股份所佔百分 比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Aplus Concept Limited	371,520,000	46.44%
("Aplus") (附註1)		
吳繩祖先生	371,520,000	46.44%
(" 吳先生 ")(附註2)		
雷兆森女士	371,520,000	46.44%
(" 雷女士 ") <i>(附註3)</i>		
鍾楚義先生	159,180,000	19.90%
(" 鍾先生 ") <i>(附註 4)</i>		
Digisino Assets Limited	159,180,000	19.90%
("Digisino") (附註 4)		
Earnest Equity Limited	159,180,000	19.90%
("Earnest Equity") (附註 4)		
Phoenix Year Limited	159,180,000	19.90%
("Phoenix Year") (附註 5)		
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資	159,180,000	19.90%
本策略地產")(附註 6)		

附註:

- 1. Aplus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吳先生全資擁有。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吳先生視為擁有與Aplus所持股份相同數
- 3. 雷女士為吳先生的配偶。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雷女士視為擁 有吳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擁有的相同數目股份權益。
- 4. 鍾先生擁有Digisino的全部權益,而Digisino則擁有Earnest Equity 的全部權益。 Earnest Equity及鍾先生分別擁有資本策略地產全部 已發行股本約49.87%及0.03%。 因此,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鍾先生、Digisino及Earnest Equity 視為擁有與資本策略地產所持 股份相同數目股份權益。
- 5. Phoenix Yea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資本策略地產全資擁有。
- 6.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資本策略地產視為擁有與Phoenix Year所持 有相同數目股份權益。

在聯交所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 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註冊地址: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網址(如適用):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不適用

五月三十一日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香港中環德己立街38-44號好利商業大廈地庫

www.bcigroup.com.hk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電器道148號21樓 2103B室

FF003G - 2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是位於香港的餐飲娛樂集團,擁有及營運Volar和Fly兩間晚上娛樂會所,一間運動主題酒吧Paper Street; 一間娛樂中心Maximus Studio;及以自有品牌「Tiger」主 推日式咖啡菜餚的三間餐廳。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8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面值:0.01 港元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10,000 股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的名稱:不適用

D. 認股權證

 份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到期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不適用

(倘認股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

 不適用)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獲行使而須

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其他已發行證券的詳情。

(即上文C項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D項所述的認股權證除外,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購股權)。

(倘在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請載列股份代號或該等證券在其上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名稱的詳情)。

倘有任何擔保的已發行債務證券,請填寫擔保人名稱。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該公司董事(「董事」)於本聲明日期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 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 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所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在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聯交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聯交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及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	劉思婉
	-	簡士民
黃瑞熾	-	李立新
	-	

-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該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 (2)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2條,該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本。
- (3) 向本交易所提交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 或其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